

柳河县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073 号-ZZY-2025-CZFW-30

采购人：柳河县自然资源局

采购代理机构：吉林省中泽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磋商评审细则	15
第四章 合同条件及格式	20
第五章 服务需求	21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2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柳河县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2025]-00073 号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073 号-ZZY-2025-CZFW-30

项目名称：柳河县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包括外业调查、内业分析及数据库建设，严格按国家技术标准实施，确保成果通过验收（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服务地点：柳河县；

采购预算：140,000.00 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自然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并在设备、资金、人员组织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2 供应商须经过工商登记所在地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土地估价机构备案；

3.3 近三年度（2022 年度-2024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

3.4 供应商具有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05 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信誉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期间）；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

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拒绝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的供应商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23 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每天 08 时 30 分至 16 时 00 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 www.zcygov.cn](http://www.zcygov.cn)）。

方式：网上免费获取。潜在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采购文件开标时一律按无效投标处理。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 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次招标活动。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供应商首先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上免费进行供应商注册（政采云供应商注册流程：<https://middle.zcygov.cn/v-settle-front/registry>），注册后可在政采云平台免费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下载地址：<https://www.zcy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进入政采云平台-登录账号-我的工作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文件”），其他途径获取的招标文件一律按无效处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通化市政府采购中心）东昌区通化市新城路 113 号通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 4 室

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供应商须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递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操作流程：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网注册入库成为正式供应商后，在平台上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投标操作。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并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无法完成办理的，后果自负。

若对“政采云”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服务帮助。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的媒介：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并由“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同步推送至中国政府采购网、吉林省政府采购网、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2. 按照财政部财库 [2014]68 号、[2017]141 号、[2019]9 号、[2020]46 号等文件要求，需要落实政府采购支持节能环保、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

3. CA 锁办理网址：请供应商自行办理 CA 锁，网址链接

<http://www.anx inca.com/kehu/zcy/kh-zcy-zssh enqing.html>；办理联系方式：95763。

4. 收到 CA 锁以后在“政采云”登陆界面，点击 CA 登录-CA 驱动下载-下载并安装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和 CA 驱动，账号绑定 CA 后才能进行报价文件制作。

5.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 CA 认证的响应人将无法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数字证书办理时限为 3-5 个工作日，响应人须自行考虑办理时间，由于响应人自身原因在开启前无法完成办理，后果自负。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柳河县自然资源局

地 址：柳河县振兴大街 2498 号

联系方式：王喻、0435-72139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吉林省中泽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与天工路交汇伟峰东樾 11#1206 室

联系方式：李思诺、张格格、袁建英、17743027089（办公电话）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思诺、张格格、袁建英

电 话：17743027089（办公电话）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采购人：柳河县自然资源局 地址：柳河县振兴大街 2498 号 联系人：王喻 联系电话：0435-7213906
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吉林省中泽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净月开发区生态大街与天工路交汇伟峰东樾 11#1206 室 联系人：李思诺、张格格、袁建英 联系电话：17743027089（办公电话）
3	项目名称：柳河县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 项目编号：采购计划-[2025]-00073 号-ZZY-2025-CZFW-30
4	采购需求：包括外业调查、内业分析及数据库建设，严格按国家技术标准实施，确保成果通过验收（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5	服务地点：柳河县。
6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7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8	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9	踏勘现场：不召开
10	磋商预备会：不召开
1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2	供应商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 特定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自然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并在设备、资金、人员组织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2 供应商须经过工商登记所在地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土地估价机构备案； 3.3 近三年度（2022 年度-2024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 3.4 供应商具有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05 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

	录： 3.5 信誉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期间）； 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7 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拒绝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的供应商投标。
13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14	投标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提出问题，并电话通知代理机构。
15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时间：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请潜在供应商在参加与本项目活动期间关注网站信息，所有有意愿的供应商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书面回复。
16	磋商保证金：无。
17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18	采购预算：140,000.00 元，超出此采购预算的磋商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被否决。
19	磋商有效期：投标截止之日后 90 天（日历天）。
20	近年财务状况的年份要求：2022 年度-2024 年度
2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近年(2022 年 1 月 1 日-磋商截止之日)
22	响应文件要求：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上制作响应文件1份（此响应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23	偏离：不允许负偏离。
24	递交磋商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同开启时间）：2025 年 07 月 04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25	磋商小组的构成：社会专家 3 人。

	社会专家确定方式：外聘专家从“政采云”平台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6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供应商：否，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前三名中标候选供应商。
27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28	合同草案主要条款： 合同类型：固定总价合同。 付款条件：通过省级验收后一次性支付。
29	磋商过程中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30	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件，结合市场调节价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不足5000元按照5000元收取。
31	履约、支付担保金额：无
32	履约验收要求：按照采购人要求完成验收。
33	报价次数：本项目二轮报价，报价不公开；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有资格进入政采云平台第二轮报价（第二轮报价即为最终报价），并在报价后进行签章确认，未在有效时间内提交二次报价以及未按时签章确认的是供应商的风险。
34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1、如中标供应商服务不能达到采购方要求，且要求两次整改仍然不能达到采购方要求时，采购方有权解除供应商合同。 2、项目组人员在工作中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均与采购人无关。
35	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含监狱企业）发展： ☒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应同时在招标公告中注明）。 ☐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对小型或微型企业（含监狱企业）给予10%的价格扣除。 注：1)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供应商需提供原件；2)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3)残疾人就业提供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报价分计算管理办法：根据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相关规定执行。
36	采购公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不一致之处以竞争性磋商文件为准。

(二) 供应商须知

第一部分 磋商程序

1、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采购人及其委托代理机构采用以国家法律规定的邀请方式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磋商程序

2.1 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供应商将磋商响应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由磋商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2 就商务、技术及价格进行磋商，经过磋商小组的评审确定最终成交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的条件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3.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3. 特定资格要求：

3.3.1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自然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并在设备、资金、人员组织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

3.3.2 供应商须经过工商登记所在地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土地估价机构备案；

3.3.3 近三年度（2022 年度-2024 年度）财务状况良好；

3.3.4 供应商具有 2024 年 12 月-2025 年 05 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3.5 信誉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期间）；

3.3.6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3.3.7 供应商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状态，拒绝挂靠或借用他人资质的供应商投标。

4. 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文件

1.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格等。如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磋商相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及修改（潜在供应商在参加与本项目活动期间关注网站信息，所有有意愿的供应商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书面回复）

3.2.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磋商截止时间前应在网站提交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收到的澄清要求将视所提问题具体情况予以答复澄清，每个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自行在网站查询。（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4.2.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将在发布采购公告的媒体上公告，所有有意愿的供应商有义务在网上自行查询，无需书面回复。

5.2.3 为使供应商有足够的时间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有权决定是否延长磋商截止期。

第三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 磋商范围及磋商相应文件中计量单位的使用

1.1 投标语言：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来往函电均使用中文。

1.2 计量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3 响应文件规格应采用A4幅面，打印，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顺序，统一编目编码装订。为便于评标，技术文件中的各项表格应按照采购文件第六章规定的格式制作。

1.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以及在投标、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相关文件中所加盖的公章，均须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加盖与供应商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

1.5 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采用传真方式提交的响应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2.1 磋商响应文件分为商务部分和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是投标供应商提交的证明其具有合格的投标资格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供应商所提供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2.2 供应商应提交本采购文件第六章《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全部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若有缺失、无效或者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2.3 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要求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如有）。

3. 报价

3.1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应在采购预算范围内，超出此范围的磋商报价视为无效报价。投标货币：所有磋商

商报价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3.2 供应商应一次性报出磋商报价，每次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有效磋商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供应商所报磋商报价应为在本采购文件指定地点服务。

3.3 供应商所报的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报价提交的投标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3.4 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

4. 保证金（如有）

4.1 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的金额和方式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以实际到账为准），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4.2 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单位免遭因供应商的行为蒙受损失而要求的。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保证金将被没收：

（1）在递交磋商响应文件之日后到有效期满前，供应商擅自退出竞争性采购的；

（2）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3 磋商保证金的递交形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4 凡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将被视为非响应性而予以拒绝，（适用于应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

4.5 采购人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中标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适用于已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

4.6 办理保证金退还时需提供商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可将该复印件扫描后邮件发给采购代理公司的联系人，（适用于已提交磋商保证金的供应商）。

5. 有效期

5.1 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应在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后 90 天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而予以拒绝。

5.2 采购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原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供应商将不得要求修正其报价，且本须知中有关保证金的要求将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供应商也可以拒绝采购单位的这种要求，其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6. 磋商响应文件规定

6.1 **本项目无须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

6.2 磋商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磋商响应文件上签字并加盖单位印章。授权代表须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标准格式附后），并将其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如磋商响应文件需进行修改，则应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授权的代表在修改的每一页上签字。

6.3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磋商响应按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后才有效。

6.4 磋商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6.5 其他要求：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上制作响应文件 1 份（此响应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第四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上制作响应文件 1 份（此响应文件须上传至“政采云”平台）。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上传响应文件，采购人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误投或错投概不负责。

2、截止期

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内，将磋商响应文件递交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址。

2.2 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延长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供应商受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期。

2.3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规定的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3.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以后，如果供应商提出修改或撤标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含电子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地点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接受。

3.2 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3.3 在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3.4 从截止期至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确定的报价有效期之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其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的规定不予退回。

第五部分 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

1. 组建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根据采购内容的特点进行组建，并负责评审磋商工作。磋商小组的构成及抽取方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与澄清

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磋商保证金（如有）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报价资格。评审标准详见《磋商评审细则》。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在评审期间，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必要的澄清。供应商澄清应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回复，并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 澄清文件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一部分。

3. 比较与评价

3.1 经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文件。

3.1.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与供应商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规定时间内统一做出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

3.1.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将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1.3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1.4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退还退出磋商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如有）。

3.1.5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 评审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审时将考虑以下因素：

- （1）供应商资信实力；
- （2）报价的合理性；
- （3）商务响应；

3.3 本次评审将采用下列方法：

详见评分标准。

4. 评审过程及保密原则

4.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后，直接授予成交供应商合同止，凡与本次采购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4.2 在磋商评审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采购单位和磋商小组的任何活动，将导致其报价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详见附表《磋商评审细则》，评审时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评审细则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进行量化打分。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审标准不得作为评审依据。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确定评审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时，确定最后报价最低者为中标供应商；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确定技术服务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供应商。

7. 若磋商小组确定的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有权选择重新采购，或者采购人依据磋商小组确定的综合评分排名，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为中标供应商，以此类推。

8.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9. 其他说明

9.1 其余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

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9.2 本采购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及有关政策、法规和参照国际惯例编制，解释权属采购代理机构。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序号	行业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从业人 员 (人)	总资产 (万元)
1	农、林、牧、渔业	≥20000			≥500			≥50			<50		
2	工业	≥40000	≥1000		≥2000	≥300		≥300	≥20		<300	<20	
3	建筑业	≥80000		≥80000	≥5000		≥5000	≥300		≥300	<300		<300
4	批发业	≥40000	≥200		≥5000	≥20		≥1000	≥10		<1000	<5	
5	零售业	≥20000	≥300		≥500	≥50		≥100	≥10		<100	<10	
6	交通运输业	≥30000	≥1000		≥3000	≥300		≥200	≥20		<200	<20	
7	仓储业	≥30000	≥200		≥1000	≥100		≥100	≥20		<100	<20	
8	邮政业	≥30000	≥1000		≥2000	≥300		≥100	≥20		<100	<20	
9	住宿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0	餐饮业	≥10000	≥300		≥2000	≥100		≥100	≥10		<100	<10	
11	信息传输业	≥100000	≥2000		≥1000	≥100		≥100	≥10		<100	<10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10000	≥300		≥1000	≥100		≥50	≥10		<50	<10	
13	房地产开发经验	≥200000		或, ≥ 10000	≥1000		且, ≥ 5000	≥100		且, ≥ 2000	<100		或, < 2000
14	物业管理	≥5000	≥1000		≥1000	≥300		≥500	≥100		<500	<100	
15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00	或, ≥ 120000		≥100	且, ≥ 8000		≥10	且, ≥ 100		<10	或, < 100
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300			≥100			≥10			<10	

第三章 磋商评审细则

(一) 资格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	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自然人或具备国家认可经营资格的其他组织，并在设备、资金、人员组织等方面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响应文件内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资质要求	供应商须经过工商登记所在地的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土地估价机构备案；响应文件内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财务要求	近三年度（2022年度-2024年度）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三年度（2022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须提供成立当年至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5年新成立的或成立不足一年的企业须提供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标书内根据要求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财务状况良好承诺书加盖供应商公章。	
	信誉要求	信誉要求：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存在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中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截止时点：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到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期间）； 提供信誉良好承诺书（格式自拟，应包含信誉要求全部内容）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纳税及社会保障资金要求	供应商具有2024年12月-2025年05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12月-2025年05月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如未达到纳税金额提供承诺书或纳税申报相关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标书内附原件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响应文件内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加盖供应商公章。	
	报价唯一	供应商每轮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性的报价。	
注：供应商有一项不满足资格审查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不再进入后续符合性评审。			

（二）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供应商
符合性审查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等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内容	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按要求如实填写技术偏离表。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	
	磋商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	
	磋商报价	采购预算：140,000.00元。 *超出此采购预算的首次及最后磋商报价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被否决。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其他要求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	
注：供应商有一项不满足符合性审查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不再进入后续评审。			

（二）详细评审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供应商
2.2.1	商务部分 (41分)	价格评分（15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为采购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采购报价得分=（采购基准价 / 最后采购报价）× 15 备注：采购报价得分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15	
		企业业绩（12分）	供应商近年（2022年-磋商截止之日）承担过或正在承担类似项目的，每提供1项得3分，最高得12分；（评分依据：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12	
		项目管理机构（14分）	项目负责人：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专业方向为土地管理、土地规划、土地工程）中级及以上职称；响应文件内附项目负责人证书、身份证、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2024年12月-2025年05月）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5	
			其他人员：供应商拟为本项目配备的其他工作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每有一名得3分，最高得9分；响应文件内附人员列表、身份证、企业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证明（2024年12月-2025年05月）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9	
2.2.2	技术部分 (59分)	项目实施方案（20分）	根据采购文件，提出总体项目技术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总体项目实施方案； 2. 各岗位工作职责及项目工作流程； 3. 规章制度； 4. 技术依据； 5. 成果提交方案； 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小项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4分，最高得20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4分，每有一处需求分析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扣完为止。 注：未提供方案不得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方案内容生编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20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供应商
		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12分）	针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质量控制内容； 2. 服务质量控制方法； 3. 服务质量控制措施； 4. 服务质量承诺等； 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小项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最高得12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处需求分析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注：未提供方案不得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方案内容生编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12	
		工作进度计划与措施（9分）	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进度计划与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工作进度计划安排； 2. 工作进度管理措施； 3. 工作进度保证措施等。 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小项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最高得9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3分，每有一处需求分析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5分，扣完为止。 注：未提供方案不得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方案内容生编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9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分值	供应商
		组织协调及保证措施 (9 分)	针对供应商提供的组织协调及保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 组织协调内容； 2. 组织协调方法； 3. 组织协调保证措施等。 以上要求每提供一小项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 3 分，最高得 9 分。每缺少一项内容的扣 3 分，每有一处需求分析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注：未提供方案不得分，方案内容存在缺陷或不足是指以下任意一种情形：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方案内容生编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方案内容过于简略，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或内容逻辑漏洞或原理错误。	9	
		服务承诺（4 分）	按照采购方要求提供 7*24 小时实时服务，得 2 分；标书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2	
			供应商拟派出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须为供应商单位职工，上岗前必须经过业务培训，工作过程中不允许中途更换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标书内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2 分，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2	
		设备投入（5 分）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测量仪器、试验仪器、交通工具、电脑等设备；能够充分满足业务需要，符合采购人需求，全面详尽得 5 分，能够基本满足业务需要得 2 分，本项满分为 5 分。响应文件内附设备照片等扫描件为评分依据，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	5	

第四章 合同条件及格式

以实际合同为准

第五章 服务需求

（1）选择 1 家具有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能力的机构，为柳河县自然资源局提供柳河县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制定工作及验收服务。

（2）包含但不限于：

按照《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印发〈吉林省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工作方案〉的通知》（吉自然资办发〔2024〕311 号）等技术规范和标准，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和 2023 年度变更调查数据为底图，完成园地、林地、草地等别更新工作；并按吉林省自然资源厅要求完成成果上报。

（3）工作成果：

1. 园地分等更新数据成果。
2. 林地分等更新数据成果。
3. 草地分等更新数据成果。

（4）服务地点：柳河县。

（5）服务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相关规范合格标准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格式一、投标函

吉林省中泽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你方____（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项目编号为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我方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____（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____（供应商的名称），按照你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磋商评审细则”要求的全部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和准确的。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供服务的磋商报价（万元）：_____。
2. 如果我方中标，我们保证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具体合同履行期限承诺如下：_____。
3.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承担履约责任。
4. 我们已详细阅读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补充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的附件，我们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和条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5. 我们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关于时限、程序方面的规定没有异议，保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限和程序参加投标活动。
6. 我们同意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书，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并有可能中标。
7. 我们如果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则你方可不予退还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如有）。
8. 我们保证向你方提供你方可能要求的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9. 我们完全理解你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10. 投标截止之日后90天（日历天）有效。
11. 我方保证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我方将被处不予退还磋商保证金（如有），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招标活动，并予以公告：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其他供应商、招标机构或者招标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恶意串通的；
 - （4）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招标机构或者招标单位人员或者其他有关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被评定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订立合同，或者中标后不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6）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7）签订合同后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8）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供应商代表印刷体姓名及手书签名：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请供应商注意：投标函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

格式二、首次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磋商报价（万元）	资质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注：1. 填报的内容必须和响应文件内容一致，如不一致，将导致投标被否决。

2. 磋商首次报价应为一个报价，不可报多个报价。

供应商（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格式三、供应商基本情况（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或有效签署）

文字描述：企业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服务理念、技术力量等。

格式四、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致吉林省中泽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你公司发布的《采购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我公司郑重声明如下：

- 1、我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工商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注册地点为_____，公司全称为_____，法定代表人为_____，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我公司具有履行本项目招标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招标活动之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 6、我公司在参与本次政府招标活动时未受到任何地方政府招标部门作出的暂停参加政府招标活动的处罚。

我公司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如有虚假，我公司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给你方以及本项目采购人所造成的损失。

我公司已经按照你公司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了所要求提交的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全部文件材料，并保证随时按照你公司的要求提供能够证明上述声明事项真实性的任何有效文件。

供应商名称全称：

供应商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时间：二〇 年 月 日

格式五、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自拟）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注册地点）____的____（供应商名称）____公司的____（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____代表本公司授权____（被授权人单位名称）____的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以及合同的招标、签约、执行、完成和保修等全权负责，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招标和履行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后附法定代表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供应商印刷体名称（加盖公章）：

地址：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被授权人（代理人）印刷体姓名、手书签名：

请供应商注意：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必须按规定有效签署和加盖公章。

格式六、资格证明材料

- (1) 营业执照；
- (2) 资质要求材料；
- (3) 财务要求材料；
- (4) 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 (5) 信誉要求；
- (6) 供应商应附加的其他商务材料。

格式七、中小企业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1)对于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环境标志产品也包含非环境标志产品的，只对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要求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2)对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照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节能产品也包含非节能产品的，只对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但不属于国家强制采购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响应文件中需提供认证证明，认证机构须在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名录内《详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 年第 16 号文件）》。”

(3)对于列入财政部、国家发改委、信息产业部发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对其投标价格给予3%的价格扣除，并按扣除后的价格参加排序。采购项目或者分包中既包含清单中产品也包含非清单中产品的，只对列入清单的产品按其在总报价中所占的比例给予价格扣除。

(4)投标产品同时列入上述多个清单的，将上述规定的价格扣除比例叠加后计算价格扣除。

(5)根据财库〔2020〕46 号文件及财库〔2022〕19号文件规定，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6)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价格扣除的依据：第（1）至（4）条提供投标货物相关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第（5）条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第（7）条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格式八、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illegible]

注：人员相关证件等材料后附。

格式九、其他材料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后附）

附件一：供应商情况表

供 应 商 情 况 表

单位名称		电 话		主管部门		企业负责人		职务
地 址		传 真		企业性质		授权代表		职务
单位简历 及机构				单位优势 及特长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件二：服务承诺

服务承诺：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技术偏离表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序 号	采购文件服务要求	供应商所提供服务	是否偏离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表格可自行扩充）

供应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服务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情况表

项目名称：

服务机构名称		负责人	
机构地点		联系电话	
人员姓名	岗位	职称	经验描述
网点基础设备及车辆情况			
服务机构资质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盖章或签字）：

日 期：

附表

最后报价表（以政采云线上报价格格式为准）